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22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徐州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昆仑路 30 号格利尔数码科技园 A 座 312 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12 月 16 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朱从利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周雪梅女士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马成贤先生、钱宇瑾女士、廉健先生、于梅女士、朱婧女士、孙佰祥先生、褚航先生 7 人因疫情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

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59.6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491.51 万元，共计人民币 951.12 万元。本次置换符合全体股东利益，且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定期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及经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廉健、钱宇瑾、于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格利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